



本土文本

最后的军礼(非虚构)

□凌云



1969年的西北戈壁，风沙漫天。骑兵连的训练场上，三十多匹军马正在列队行进，马蹄声如雷，尘土飞扬。连长李卫国站在场边，目光始终追随着一匹毛色黑亮、四蹄雪白的骏马。

“铁蹄，好样的！”他忍不住喊出声来。那匹马似乎听懂了，耳朵转动了一下，步伐更加矫健有力。

“连长，您和铁蹄真是心有灵犀啊。”通讯员小张递上水壶，笑着说道。

李卫国接过水壶，目光柔和下来：“它救过我两次命，比亲兄弟还亲。”

记忆闪回到五年前。那时他还是一个排长，在青海剿匪时遭遇埋伏。一颗子弹擦着他的太阳穴飞过，他摔下马背昏了过去。醒来时，发现铁蹄正用鼻子拱他的脸，见他睁眼，立刻跪下前腿，示意他上马。那次要不是铁蹄，他就成了戈壁滩上的一具枯骨。

“报告！”通信兵的声音打断了他的回忆，“团部命令，明日凌晨四点出发，前往黑风峡剿匪。”

李卫国神色一凛：“知道了。通知各排做好准备，特别是马匹要喂足精饲料。”

夜深人静，李卫国提着马灯来到马厩。铁蹄见到他，立刻发出轻柔的嘶鸣。他抚摸着马儿光滑的颈部，从口袋里掏出一块方糖。

“老伙计，明天又要上战场了。”他低声说，“这次据说叛匪头子马占山亲自带队，凶险得很。”

铁蹄用鼻子蹭着他的手心，温热的呼吸喷在他粗糙的手掌上。李卫国突

然觉得眼眶发热。这些不会说话的战友，比许多人更懂得忠诚与勇敢。

第二天拂晓，骑兵连在浓雾中出发。铁蹄的步伐稳健有力，李卫国能感觉到它肌肉的每一次收缩。随着太阳升高，雾气散去，远处黑黝黝的峡谷像一张巨口等待着他们。

“全连注意！”李卫国举起望远镜，“前方两公里处有炊烟，可能是叛匪营地。一排从左侧包抄，二排右侧，三排跟我正面突进！”

命令刚下达，铁蹄的耳朵突然竖起，前蹄不安地刨着地面。李卫国心头一紧——这是铁蹄发现危险时的反应。

“小心埋伏！”他大喊，但为时已晚。

枪声从四面八方响起。李卫国感到左腿一阵剧痛，接着腹部像被烧红的铁棍插穿。他栽下马背，鲜血迅速浸透了军装。

“连长！”战士们惊呼。

“别管我……执行命令……”他咬牙说道，眼前阵阵发黑。

部队在火力压制下不得不暂时撤退。李卫国模糊地看到铁蹄挣脱了牵马的战士，朝他奔来。他想喊它快跑，却发不出声音。

世界陷入黑暗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李卫国被刺骨的寒风冻醒。夜幕已经降临，星光惨淡。他试图移动，但剧痛让他几乎再次昏厥。

这时，一个温热的躯体靠了过来。铁蹄！它竟然没有离开！马儿低头用鼻子碰触他的脸，发出低沉的呜咽。

“好……孩子……”李卫国艰难地抬手抚摸它的鼻子。

铁蹄突然转身，用后腿轻轻推他，试图让他坐起来。但李卫国伤势太重，只能勉强侧身。马儿似乎明白了，缓缓跪下来，用嘴咬住他的衣领，一点一点把他往自己背上拖。

每一寸移动都像刀割，李卫国咬破了嘴唇才忍住惨叫。终于，他半个身子搭在了马背上。铁蹄小心翼翼地站起来，调整姿势让他不至于滑落。

“回……营地……”李卫国虚弱地说，随即又陷入昏迷。

铁蹄开始缓慢而稳定地行走。它选择最平缓的路线，避开陡坡和碎石。有几次李卫国差点滑落，它就用脖子轻托住。

半夜，一群饿狼盯上了他们。铁蹄停下脚步，耳朵向后贴，发出威胁的嘶鸣。领头的狼试探性地靠近，被它一记后蹄踢中腰部，哀嚎着逃开。其他狼见状，不敢再上前，只是远远跟着。

铁蹄加快步伐，但为了不颠簸到背上的主人，始终保持着特殊的节奏。它的嘴角被缰绳勒出了血，但仍坚持用牙齿轻轻叮着李卫国的手腕，防止他滑落。

天边泛起鱼肚白时，营地哨兵发现了这不可思议的一幕：一匹满身是汗的战马，驮着生死不明的连长，一步一步走向营地。马的眼睛布满血丝，嘴角渗血，但步伐依然坚定。

“快来人啊！连长回来了！”哨兵大喊。

医护人员迅速抬走了李卫国。铁蹄不肯离开，一直跟到医务室门口，直到兽医检查它时，才发现它的肩部有一道子弹擦伤，前蹄也因长途跋涉而肿胀不堪。

三个月后，李卫国伤愈归队。团部为铁蹄举行了授功仪式，这匹战马被授予三等功，成为部队历史上第一匹获此殊荣的军马。

“它不是牲畜，是战友。”李卫国在仪式上说，声音哽咽，“没有它，我今天不可能站在这里。”

时间飞逝，转眼到了1980年。军队现代化建设如火如荼，骑兵这一兵种即将退出历史舞台。李卫国已升任副团长，接到命令解散骑兵连。

最后一天，他亲自为每一匹战马写下番号牌。轮到铁蹄时，这匹已经二十岁的老马用鼻子蹭着他的手，就像当年那样。“老伙计，你要去农场养老了。”李卫国抚摸着它花白的鬃毛，“有广阔的草场，再也不用负重奔跑……”

他的声音哽住了。铁蹄突然昂起头，发出一声长嘶，然后前腿并拢，头颈笔直地向前伸——这是标准的“马礼”，骑兵连最训练有素的战马才能做出的动作。

李卫国再也忍不住，抱住铁蹄的脖子失声痛哭。周围的官兵无不落泪。

夕阳下，最后一支骑兵部队解散了。但战马与军人之间的情谊，将永远铭刻在那段峥嵘岁月里，成为永不褪色的记忆。

◎老警徽
一块老警徽
悬挂在旧大门上方
像个思想者
执着于忠诚的内心

木质的老警徽
大方而端庄得体
透过果敢岁月
光亮而历久弥新

多少年风风雨雨
老警队已经搬迁
老警徽像德高望重的长者
指引着我们巡防人担当前行

◎巡防小夜曲
当城市璀璨灯火
铺展开宏大的夜舞广场
那些以穿行姿式舞蹈的人
是寒来暑往巡防的人

双脚踩着夜的圆舞
心追寻一条春华秋实的路
周而复始的节拍
不经意
如梭的光阴日月经年

一身晚畅明快的旋律
如四季轮回的曲目
载春夏秋冬
盛然火热成熟遂愿的舞
如风中叶片生长与盘旋的歌！

◎警灯，闪亮起夜的温度
季节，闪烁起冬的明亮
水上的浪花
与琉璃瓦上的凉
更有穿越节气里的巡防人
耳边的长风与发际的霜

九九八十一天，时间
向纵深推移
接近辽阔夜的寒意
广袤天幕
巡防的身姿如冰上舞蹈

乍暖还寒滋味最是此时
目光的晶莹泛起涟漪
薄水成冰的路面
车轮滑入夜海
巡防的心中升起一盏明灯

哦，那是警灯
闪亮起夜的温度
一寸一寸的光辉探进
巡防的沸腾岁月
天上人间，岁岁平安祥和！

◎夜风伴行巡防路
风在所有大道上集合
预备由北往南一直吹
风势如千军万马
与巡防擦肩而过
风刮到的地方
楼宇微微一颤
窗灯轻轻一闪
远处，四环路上
所有树木摇摆频频
今夜，我记录了这样的风景

夜的怀抱
全部的风吹不停
所有大马路
都如想象的屏障
囤积着风的力量
巡防人置身其中
来来回回为这夜风
排列出新一个起点
今夜，我又说出这样的抒情

东西南北以大格局
布置出这个城市的大巡防
市民百姓安居乐业其中
春夏秋冬平安是大课题
包含了全部巡防意义
而今夜的风
不由得也让我说出
巡防人的意志与坚持
他们梦想的人生如歌如诗！

◎对讲机
按图索骥，天眼助阵，
城区巡防图的现场感特别强，
警察在宁海路88号守屏，便衣
在人民路的中巴车站蹲点；

这是一条繁华地段，商家林立，
节假日高峰时段乘客拥挤，
趁袭窃盗、扒窃者跃跃欲试，
定位目标，明与暗，如同身临其境；

人群匆忙，手机在口袋里露出一角，
背包，鼓鼓囊囊处有钱包模样，
不义之财刚刚得手，引发对讲机

频率共振，一声命令，小偷束手就擒。

◎因为满怀光亮
因为满怀光亮
夜便成为绮丽风景
新月、群星，大地璀璨

因为满怀光亮
重叠繁华灯火
人间便有了华丽生活
所有好日子都一如既往
都如大海潮起浪花飞扬

因为满怀光亮
流光溢彩的世界
唯一梦想奔跑的人
是叫着巡防的人
红色的光芒蓝色的愿望！

人艺初印象(散文)

□展颜

初，多半意味美好，比如“人生若只如初见”。

若说我对人艺初印象如何，也非“美好”二字不可形容。

人艺是北京人民艺术剧院。去岁冬日，我去北京旅游，特地买了张人艺话剧票。被北京同学和她家人的看戏方式吸引，我亦想拷贝她“先去‘海碗居’吃炸酱面，然后散步去人艺，戏后再搭乘公交‘大一路’沿长安街看着夜景回家……”

买了晚上7点半的曹禺代表作《北京人》，才3点半，我就兴奋地提前进入“热身”状态。顶着寒风来到“海碗居”，先吃一碗正宗的老北京炸酱面。一碗手擀面条配着8个小碟的菜码：黄瓜丝、萝卜丝、白菜、豆芽、青椒、毛豆、香葱花、肉丁炸酱，五颜六色。我以大快朵颐对抗严寒天气，填饱肚子，身体暖和，行动起来才更加自如。

吃完便步行去往心中的圣殿——首都剧场。位于王府井大街22号的人艺剧场始建于1954年，是新中国成立后建造的第一座以演出话剧为主

的专业剧场。站在剧场大楼前，我仰起头来望了又望——欧式建筑造型，土褐色外墙，顶上4个红色大字“首都剧场”显得格外庄重和典雅。看下时间，还不过黄昏6点，转身先去剧场边侧的人艺戏剧博物馆逛逛。

甫一进门，即见一幅巨大的油画《42小时谈话》，再现了1952年史家胡同56号院里的一个名场面。20世纪50年代，56号院是人艺演员的集体宿舍。油中的4个人物分别是曹禺、焦菊隐、欧阳山尊和赵起扬，他们正在围绕如何建立人艺展开热烈的讨论，历时42小时，最后绘制了将人艺办成莫斯科艺术剧院般高水平的蓝图。

在人艺戏剧博物馆里，我还看到了很多珍贵的文档资料。让人惊叹的道具厅，陈列着用纸张制作而成的道具，惟妙惟肖，近距离看也难辨出其材质，真可谓巧夺天工。还有一间声音馆，模拟各式各样的胡同叫卖声。犹记某年春节联欢晚会上，人艺老艺术家们表演过一个节目《叫卖组曲》——那是一道远去的风景线。

一直很喜欢福楼拜写给亲密女友信中的一句话：“我拼命工作，天天洗澡，不接待来访，不看报纸，按时看日出……”一个大文豪，每天自律要求自己“按时看日出”，与其说是一种习惯，倒不如说是一种仪式，一种对于工作与生活自我约束的虔诚仪式。

我也好奇过作家路遥，为何每天早晨从中午开始。后来也理解了夜猫子似的爬格子的作家，也许只有暗黑的深夜，才能在万籁俱寂中迸发灵感，然后在早晨才深深入睡。于是，每天中午才是一天的开始。

随着年纪渐长，我越来越对《黄帝内经》中关于人体阴阳气的节律感兴趣，无论是一日三时，还是一年四季，只有契合自然节律，人体才能健康平稳。循着节律，吃饭、睡觉、起床，都是要顺应太阳、月亮，甚至是二十八星宿运行的规律。只有合拍、吻合、妥帖，人体内脏器官的运行也才能像小溪潺潺流淌，欢

按时晒太阳(散文)

□陈凤兰

畅而轻快。

而这一切，在我大病一场后才渐渐悟到。原来衰老与不自律的生活，带给身体的就是体检报告单上，上上下下的箭头，还有各种疼痛与酸胀，各种乏力与疲倦。由于体内总25-羟基维生素D偏低，于是赶紧咨询医生，生怕骨质疏松，不小心摔一跤就腿折胳膊断的。没想到年轻的医生却一脸轻松：“没关系的，不要吃药，回家按时晒太阳就行。”虽然从高中起我就知道：植物中的麦角固醇、人体皮肤下7-脱氢胆固醇在紫外线的照射下，都可以合成维生素D。但我从来没想到，我这个从小就被晒得黑黝黝的农民的后代，有一天把晒太阳变成了必修任务。

在高楼林立的城市里，能晒到太阳的地方少之又少。于是，小区旁边的体育馆就成了我的“晒场”。我准备了好装备，一个斜挎包、一本费尔南多·佩索阿的诗集、手机和耳机，再加一杯热水。

本想着找个台阶或者石墩子坐下，然后直面太阳，顺便听听歌，或者懒洋洋地看一首诗，然后再眯眼看看太阳，尽量让自己的脸庞，裸露的脚踝和干燥得皱巴巴的双手充分享受“日光浴”。

可到了体育馆广场才发现，这里已经成了幼儿的乐园。当然也有人直愣愣地盯着我，专注晒太阳的我像个怪物似的。我笑笑，跟家长搭话：“都说新生儿出生率低，我看小孩还不少呢。”家长却不赞同：“你知道这一二十个小孩是多少小区的吗？周围好几个小区呢，因为只有体育馆这儿没遮挡，所以大家都赶趟来这儿了。”

除了看那些让人心都要化了的小孩子，感受生命的初生与萌发。幸运的时候，还能看到各种表演。因为广场极大，那些需要排演的舞蹈节目常常来此训练。什么扇子舞、快板话剧、抖音健美团队……让我们这些晒太阳的，顺带饱了一下眼福。有时，围着体育馆转一

圈，看看五彩的乌桕树，紫红的枫叶，金灿灿的银杏叶，心中涌出无端的幸福感。这美景，这安康，这国泰民安，眼中忽然有些温热。

读到费尔南多·佩索阿的几句诗句，很应景当下。“你不快乐的每一天都不是你的：你只是虚度了它。无论你怎么活只要不快乐，你就没有生活过。夕阳倒映在水塘，假如足以令你愉悦，那么爱情，美酒，或者欢笑便也无足轻重。幸福的人，是他从微小的事物中，汲取到快乐，每一天都不拒绝自然的馈赠！”

诸如，每天按时晒太阳，我便有种暖暖的幸福感，那些“小确幸”，也许就是生活的意义，微小而又笃定，短暂而又恒久。这样的生命哲学与精神美学，让我“生如蚁却美如神”，让我的生命变得恢宏而又绵长，时空因此消散，当一下即永恒。

诸如，每天按时晒太阳，顺应天道，万物有常。

江海新韵



巡防里的夜静思(组诗)

□童国华

◎老警徽
一块老警徽
悬挂在旧大门上方
像个思想者
执着于忠诚的内心

木质的老警徽
大方而端庄得体
透过果敢岁月
光亮而历久弥新

多少年风风雨雨
老警队已经搬迁
老警徽像德高望重的长者
指引着我们巡防人担当前行

◎半城月色
夜色系紧风扣
温暖的目光
静静地望着巡防人
车轮不停歇
半城灯火高挑入梦
辗转难眠的她
半城月色问寒暖！

夜夜有此时
妻子身边
是熟睡的孩子
金色落叶铺满地
半城温馨落入床毯
举手投足的他
半城月色起相思！

◎风过树梢
寒潮之前，我们预约与风比赛
奔跑。
靠团结河西岸，南北公路腾出
专用跑道，
作为观众，热情的高树使劲地
抬头喝彩，
欢呼人与自然的赛事，好戏连台；

起跑线上，双方摩拳擦掌、跃跃欲试，
红蓝双裁判发令，透亮公正，
颇有威仪感，
这时，你能望见的力量都在内心加速，
多少年的巡防健将迎难而上，
如风过树梢！

◎行走
步行十里，找不到零下五度，
找不到
陪我温一杯黄酒的人，公路擦出沉默的火焰，
灯光似红糖在融化，水面上一片淡云，缥缈，
鞋尖的一个豁口，露出人民路的三条街；

一条街半边盖新房，一条街明星放声唱，
大道半路封锁，一条纵队礼让行人，
不必焦虑，是鱼总会被网，巡防，
我们在岸上行走，岸上有无限的可能性；

可能被老街的一块